

公司代码：605336

公司简称：帅丰电器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6,421,168.56 元，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77,637,665.74 元。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后，公司拟定了如下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帅丰电器	60533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中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五合西路 100 号	
电话	0575-83356233	
传真	0575-83356233	
电子信箱	irm@sanfer.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集成灶是一种将吸油烟机、燃气灶、消毒柜、电蒸炉、电烤箱、储藏柜等多种厨房功能集成设计于一体的综合性厨房电器，代表着智能化、集成化、健康化的高端厨电产品。与传统分离安装的烟机和灶具相比，集成灶具有节省厨房空间、高油烟吸净率、功能集成化以及环保、节能、超静音等特点，具备消费升级属性，可满足人们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年、2024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均同比下降。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25年全国房地产市场基本情况》显示，2025年，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为88,101万平方米，同比下降8.7%，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9.2%；新建商品房销售额83,937亿元，下降12.6%，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13.0%。以新房装修为主的增量市场缩减，给厨电市场带来压力，但是随着国家持续推进以旧换新政策以及消费者对品质生活的追求，家电行业需求有望改善。

近几年，厨电行业为了实现从数量扩张到高质量发展的转变和推进“中国制造”到“中国智造”，正处在转型升级阶段。据AVC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集成灶市场累计零售额98.2亿元，零售量119.6万台，集成灶行业整体呈现量额双降、企业业绩承压的局面。随着行业洗牌加速，对品牌企业既是挑战，也是机会。

近年来，家电行业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国家陆续发布了多项家电相关政策，不断加大政策引导支持力度，用以推动家电消费。2025年1月，商务部等4部门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2025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各地要统筹使用中央与地方资金，对个人消费者购买2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微波炉12类家电产品给予补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支持地方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推动汽车、家电家装等大宗耐用消费品绿色化、智能化升级；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将于下半年向地方分批下达中央资金，专项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实施；7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家用电器安全使用年限和再生利用国家标准修订发布》，聚焦老旧家电超期服役引发的安全风险隐患及废旧家电不当处置造成的环境污染风险，通过明确家用电器安全使用年限与再生利用技术要求，着力构建完善的产品全链条管理体系；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关于2026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支持家电以旧换新。

（一）公司主要从事业务

公司专注于以集成灶为核心的新型智能厨房电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始终坚持“让每个家庭厨房生活更健康更高效”的使命，通过深入用户群体和销售一线调研等方式，掌握用户偏好和需求。从用户需求出发，公司通过不断研发设计来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缔造适合用户的集成厨电产品，为中国家庭打造健康、舒适的烹饪环境。多年来，将集成灶系列产品从最初的为“解决中国厨房油烟问题”开始，不断升级换代，逐步增加消毒柜、

烤箱、蒸箱、蒸烤一体、蒸烤独立、增设空气烤、一腔双烤等功能，将“集成”特色放大，有效解决当下消费人群多元烹饪需求与厨房空间有限的矛盾。同时，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将红外线监测、语音智控、智能菜谱、远程操控、智慧大屏等多种智能化功能融入产品设计中，用科技改善并解决厨房难题，为消费者提供安全、健康、智能、美好的下厨体验。

公司一直坚持厨电领域横向扩展，不断丰富产品品类。除集成灶外，公司已相继配套水槽、洗碗机、集成水槽、集成洗碗机、燃气热水器、橱柜、集成烹饪中心、烟灶消烤等系列产品，同时公司已经通过推进整橱、全屋定制的布局，产品矩阵逐渐完善，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集成智慧厨房解决方案。

（二）公司行业地位

自2005年组建团队研发集成灶产品开始，公司在集成灶领域不断深耕，进行集成灶产品的迭代升级。从单独烤箱款、蒸箱款集成灶，到蒸烤一体款，再到蒸烤独立款，不论是在产品功能还是技术性能上，公司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根据欧睿国际调研数据显示，帅丰蒸烤一体集成灶2019-2024年连续六年全国销量领先。凭借过硬的产品性能和企业实力，公司亦是集成灶行业内少有的同时参与了国际、国家、行业和团体标准的起草、制订的公司之一。2025年，3月，ISO/TC291/AHG1国际标准化组织家用燃气烹饪器具技术委员会能源效率特设工作组第一次工作组会议在北京召开，来自中、美、日、法、德、意等十余个国家的30多名代表参加，帅丰电器作为中国集成灶行业代表全程参与本次会议；10月，由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等权威机构联合发起的“凯博创新优品”评价推荐结果正式公布，帅丰时空S5集成灶荣获“凯博创新优品”荣誉；11月，以“聚力破局·智启新程”为主题的浙江省燃气具和厨具厨电行业协会第五届第三次会员大会暨2025厨具产业创新发展论坛在浙江湖州召开，公司凭借《“可行·快装”以旧换新产品建设与市场营销实践之路》的成果，入选2025年度燃气具和厨具厨电行业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同月，公司荣获“2025大国品牌国牌盛典年度品牌”；12月，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七届第一次理事会在北京召开，公司当选“中国五金制品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

历经多年持续的技术研发，公司积累了集成灶生产的核心技术，产品多项性能指标位于行业前列。目前，公司全新实验室在第三厂区启用，对相关专用设备进行了升级，打造集成灶行业检测能力全面、检测方法先进、检测结果精确的企业方实验室。CNAS评审专家已完成对帅丰电器全新实验室进行复评审及地址搬迁变更评审活动。

（三）公司经营模式

1、扁平高效的经销商模式

集成灶产品具有较强的线下属性，经销商是公司营销服务的坚实基础。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扁平高效的经销商模式为主要销售模式，该模式有利于公司对渠道的有力管控，实现业务稳步扩展，统一企业品牌形象，保持产品市场指导价格统一及提升营销效率。

2、线上线下协同发展

为满足消费者多元化、多层次的消费场景需求，公司积极拥抱电商以拓宽销售渠道和增强内容营销，推进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销售模式。在线上渠道建设方面，公司在天猫、京东、抖音等国内大型主流电商平台设立官方旗舰店；在产品开布局局方面，公司推出线上专供款、线上线下同款等产品，便于经销商与用户进行选择，将线上流量赋能线下门店，促进线上线下协同发展。

公司不断加强小红书等平台的运营，通过账号矩阵布局、爆款笔记创作以及精准种草等策略，助力经销商构建品牌影响力；通过系统化的培训与资源支持，公司持续强化经销商数字化营销能力，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为终端销售注入新动能。

3、多元化渠道稳步扩充

随着集成灶产品市场普及度逐步提升、厨电品牌与跨界品牌纷纷入局及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持续布局多元化渠道。在经销商专卖店的基礎上，公司已经在家装渠道、KA渠道、下沉渠道等新兴渠道进行多元化的布局和产品储备，以提升用户对公司产品、品牌的认知，稳固公司市场

份额。

综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超 900 家经销商和约 1,500 个销售终端。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965,750,735.70	2,121,994,903.72	-7.36	2,318,381,17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0,718,348.14	1,924,753,957.64	-5.92	1,975,169,880.47
营业收入	226,764,365.97	429,532,156.77	-47.21	830,581,805.49
利润总额	-48,586,970.20	73,628,979.22	-165.99	217,862,791.1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16,378,989.16	423,065,616.26	-48.85	820,233,87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21,168.56	60,300,561.75	-193.57	189,665,29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099,503.69	47,596,247.62	-247.28	168,561,06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86,288.33	9,911,332.41	-1,231.90	217,589,026.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	3.09	减少6.11个百分点	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193.94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193.94	1.0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8,950,596.21	71,516,235.04	45,606,996.48	60,690,53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8,344.63	4,586,256.11	-352,393.60	-59,366,68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32,773.63	1,910,632.46	-1,980,610.85	-63,596,75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4,160.61	-6,819,904.31	-49,325,235.09	-23,776,988.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对公司部分营业收入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相应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上表中，2025年第二季度、2025年第三季度的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中营业收入数据发生变化，其他数据未发生变化。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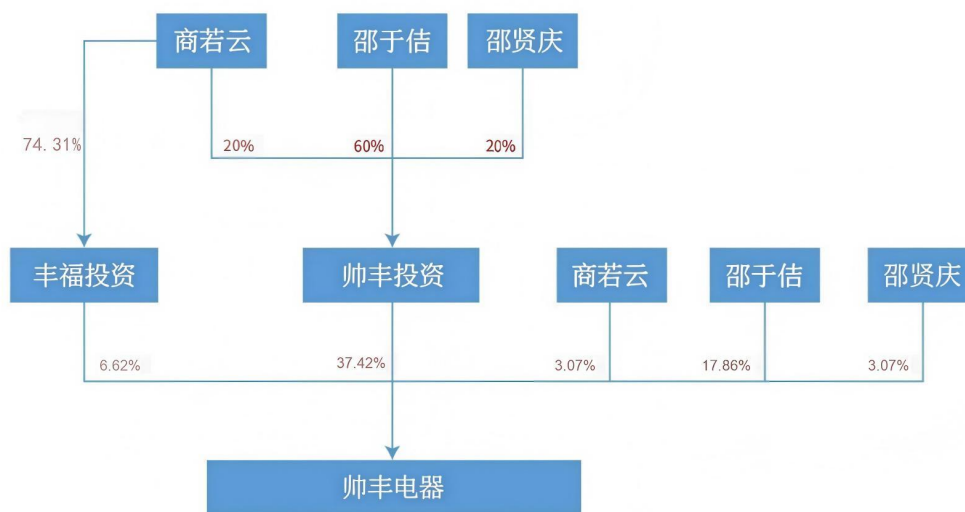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帅丰投资有限公司		68,640,000	37.42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邵于佶		32,749,018	17.86		无		境内 自然 人
嵊州市丰福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2,145,536	6.62		无		其他
邵贤庆		5,632,723	3.07		无		境内 自然 人
商若云		5,632,723	3.07		无		境内 自然 人

黄如龙	1,000,000	1,000,000	0.55		无		境内自然人
法国兴业银行	995,850	995,850	0.54		无		境外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4,300	944,300	0.51		无		其他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766,987	766,987	0.42		无		境外法人
邵博	560,000	560,000	0.31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商若云、邵贤庆系夫妻关系，邵于信为商若云、邵贤庆的女儿。邵于信、商若云和邵贤庆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帅丰投资股权分别为60.00%、20.00%和20.00%。商若云系丰福投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丰福投资74.31%的份额。 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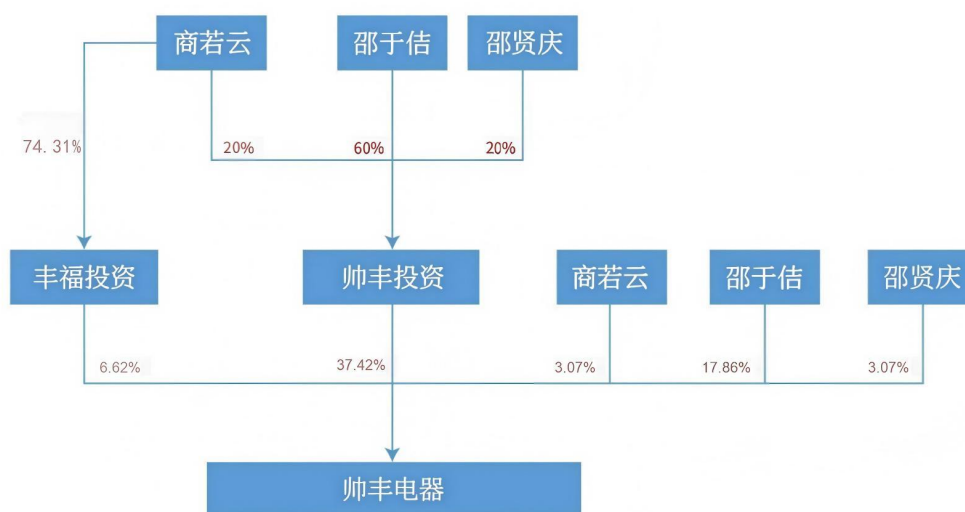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6,764,365.97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47.21%；营业成本 142,305,711.51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38.96%；营业利润-47,710,778.1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63.52%；净利润-56,741,186.1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94.10%。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6,421,168.56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0,099,503.69 元；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6,764,365.97 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216,378,989.16 元，低于 3 亿元。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公司股票在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